

NEWSLETTER

香港大幅放寬基金 稅務優惠

重大突破：績效費適用範
圍擴展至多重資產策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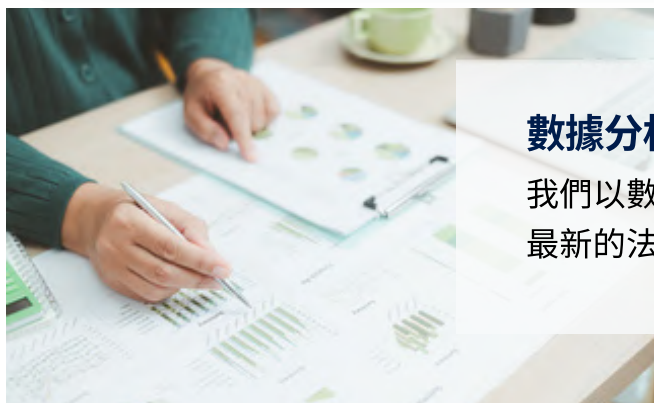


執行摘要

我們很高興為您帶來香港資產管理稅收政策的最新重大變更。《2026年稅務（修訂）（基金、家族持有的投資控股工具及附帶權益的優惠稅務體制）條例草案》已於2026年6月12日刊憲，並已提交立法會審議。法案通過後，這項具里程碑意義的措施將追溯至2025/26 課稅年度起生效。



生效日期： 2025/26 課稅年度



數據分析與合規

我們以數據為本的洞察，確保您的基金符合最新的法例標準。

重大變革

從僅限私募股權到涵蓋多種資產

2026年草案打破私募股權限制，擴展香港 0% 附帶權益寬免，將 0% 利得稅與 100% 薪俸稅扣除延伸至更廣泛的資產類別與基金策略：



新法案之下

- 對沖基金與公開市場證券：上市股票、公開市場衍生工具、外匯及期貨現已符合資格。
- 私人信貸平台：源自貸款與信貸投資的績效費符合資格。
- 另類資產：涵蓋範圍明確延伸至數碼資產、海外不動產、保險相連證券及貴金屬。



取消重大合規障礙：

草案取消了以往令許多基金經理望而卻步的兩大行政合規門檻：

01 免除金管局認證：

基金不再需要向香港金融管理局申請繁瑣且耗時的預先認證。

02 取消最低回報率限制：

刪除了法定的最低回報率（Hurdle Rate）要求，完全契合對沖基金常見的「僅設高水位線（High-Water Mark）」的收費模式。



過渡性報稅安排

稅務局已確認一項過渡性行政措施：符合擬議豁免條件的納稅人，可立即按此優惠稅制填報 2025/26 年度的稅務申報表，無需等待法案正式通過。

若您的基金在香港運營對沖基金、私人信貸或多元資產策略，歡迎隨時聯繫天銳香港的稅務諮詢團隊。
電郵: general@uhy-hk.com 電話: +852 2250 1000

我們將協助您審視基金法律文件並優化業績回報架構，以確保成功爭取 0% 優惠稅率。



結論：

2026 年條例草案將香港 0% 附帶權益稅務寬減的適用範圍擴大至私募股權以外，並消除了主要的合規障礙，大幅提升了各類基金策略的適用性。

主要重點：

- **追溯效益：**
0% 利得稅及 100% 薪俸稅扣減自 2025/26 課稅年度起適用。
- **簡化合規要求：**
取消了香港金管局（HKMA）的審批要求及法定回報率門檻。
- **擴大範圍：**
現已涵蓋對沖基金、私人信貸及另類資產。
- **立即報稅：**
納稅人現可立即套用這些寬減措施來提交 2025/26 年度報稅表。